

16(4)
7.8A

國古農書叢刊

桑文部

蠶桑輯要

清·沈秉成著
鄭辟疆校註

國立中央圖書館
藏書

蠶桑輯要

卷一
蠶桑

中國古農書叢刊
蠶桑之部

蠶桑輯要

清·沈秉成著
鄭·辟疆校注

農業出版社

中國古農書叢刊蠶桑之部

蠶桑輯要

〔清〕沈秉成著

鄭辟疆校註

*

農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總布胡同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06號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

上海大眾文化印刷廠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2 3/16印張·34,000字

1960年3月第1版

1960年3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數：0,001—3,600 定價：（9）0.29元

統一書號：16144.858 60.2.29型

總序

蠶桑事業是我們祖先最早發現的，遠古時代，人們就知道利用蠶絲。中古以來傳播域外，成爲對世界文化的一項卓越貢獻。從前外國曾稱我國爲『絲國』，意思就是說蠶絲是從我國發祥的。

中國蠶桑的古籍很多，從這些古籍裏，我們可以知道，以前從事蠶業的勞動人民，由於經驗積累而作出的種種創造，有許多驚人的事迹。因此這類古籍是我們蠶業上寶貴的遺產。

我國最早記述養蠶經驗的書，在漢代就有好多種，如當時農學家汜勝之的書上記有『蠶法』，漢書藝文志著錄有『種樹藏果相蠶』書十三卷，後漢王景也有過蠶織法，漢末鄭玄注周禮引過『蠶書』，而後世更相傳有淮南王劉安的『蠶經』，雖似假託，可能它的流傳淵源是很遠的。這些古籍，可惜已經失傳。但從漢朝到清朝長遠的時代中，留下來的有關蠶桑的書籍還是很多的，著名的如汜勝之書、齊民要術、秦觀蠶書、陳夢農書、

農桑輯要、王禎農書、農政全書、天工開物、沈氏農書、授時通攷、爾雅廣義、廣蠶桑說、蠶桑輯要、野蠶錄、樛繭譜等等，或是專講蠶桑的，或是包括蠶桑的，這些書積累了歷代養蠶業的豐富經驗，對於我們今天研究我國歷史上養蠶技術的發展和對當前的養蠶業都有着極其重要的作用。

在這些豐富的蠶業古籍裏，我認為有三個特點值得提出：第一敘述了由於從前蠶業勞動人民的經驗積累，作出了許多寶貴的創造，例如：利用桑樹的壓條、插條、接博等方法，作出桑樹的繁殖和改良；以人體的寒暖感覺，體會蠶的生活。又如用燒酒來消滅蠶病；用硃砂來消滅卵面病毒；用乾桑葉和白米粉來補充蠶的營養等這些創造，都是合乎科學，使我們非常驚佩，值得我們學習的。第二，敘述了重視養蠶的習慣，有些地方把蠶稱作寶寶，又把養蠶稱作看蠶，說明了要從早到晚看着牠生活，一刻不能鬆弛。還有養蠶要樣樣清潔，要和睦，要禁忌往來，專心搞蠶。這些養蠶工作上的守則，都是很重要的。第三，用歷史證明我國到處宜桑宜蠶，這是一個普及蠶業的重要因素。爲我國大力發展蠶業生產，提供了歷史依據。

概括說來，我國的蠶桑古籍，是我國蠶業生產豐富經驗的結晶，是從實踐中間得來

的記載。那麼，把我國的蠶桑古籍搜集、整理和刊佈流傳，是有重大的意義的。這也就是我們編印這部分中國古代蠶桑叢書的命意所在。

鄭辟疆序 一九五九年八月十四日

校注蠶桑輯要序

蠶桑輯要這部書，是清朝同治間浙江歸安縣沈秉成編纂的。他生長在蠶桑區域裏，做了清朝的常、鎮、通、海道道台，就在鎮江提倡蠶桑，編輯了這一部書。書裏分告示規條、雜說、圖說、樂府四項；告示規條是勸告人民栽桑養蠶的。雜說分諸家雜說和蠶桑雜記，諸家雜說是採錄清朝道光間何石安的蠶桑淺說，它是簡明而有系統的說明了栽桑養蠶等方法；蠶桑雜記是把養蠶栽桑分條敘述，並且包括了野蠶飼養法。所述明白曉切，極爲通俗易懂。圖說是描繪了蠶桑工具，各有說明，使人們容易仿造。最後的樂府二十首，是沈秉成的高祖沈炳震所作，這是養蠶歌訣的性質，使養蠶人在歡欣的歌唱中學習了蠶桑技術。全書不簡不繁，很合實用，所以從前各地提倡蠶桑，都把這部書作爲參考。

鄭辟疆謹序 八月十四日

原序

世人泥禹貢桑土既蠶之說，謂種桑之地，必擇土性所宜，以致天下大利，輒爲方隅所限。不知五畝之宅可樹桑，匹婦之家可飼蠶，天下有土之地，皆可種桑之地，皆可養蠶之地也。文王善養老於西岐，孟子策王政於齊魏，俱以樹桑爲首務，未嘗慮土性不宜，其明證矣。彼斤斤然謂遷地弗良者，皆游惰之民，不善治生，遂使先王良法美意，不能徧及於天下，豈不重可惜哉。浙之湖州，蠶桑與農事並重，男耕女織，寔爲風俗。秉成生長是邦，親見每年所出之絲，四方來購者相望於道，竊謂此利若推之他省，更可衣被無窮。私願所存，有志未逮。同治己巳夏，奉命備兵常鎮，冬初履任後，周歷各鄉，野多曠土，詢諸父老，知重農而不重桑。迺捐廉爲倡，郡之紳富亦復樂成是舉，踴躍輸將。遂設課桑局於南郊，擇郡人之公正者司其事，集資倩人至吾鄉采買桑秧得二十餘萬株，分給各鄉領種，並頒示章程，導以培植灌溉諸法。年餘以來，十活八九，高原下隰，蔚然成林。此後養蠶繅絲，如法教之，亦在不憚勤勞耳。局董吳六符州同，來請將示諭規

條彙成一編，付劄剏氏以廣其傳。余謂勸課農桑，乃分內之事，苟民得其利，於願足矣。顧又重違其意，爰博采諸家之說，彙爲一編，名曰蠶桑輯要。又於書麓中，檢得先高祖所撰蠶桑樂府二十首，因並付之，非欲藉以傳先人手澤也，其言簡意明，人人可解，或亦利用厚生之一助歟。江南北壤地沃衍，果推而行之，其美利有不可勝言者，慎毋謂土性不宜，讓苕霅閒人獨專其利也。同治辛未孟夏歸安沈秉成。

蠶桑輯要目錄

總序	一
校序	一
原序	一
告示規條	一
蠶桑雜說	五
諸家雜說	五
蠶桑雜記	一六
蠶桑圖說	三三
樂府	四九
附誌	原書以圖說列於首，茲移在雜說之後，以順序次。

告示條規

常鎮通海道，爲勸種蠶桑以廣生業事：照得生人以衣食爲先，富國以農桑爲本。鎮江舊遭兵燹，物力彫殘。彌望榛棘，地荒蕪而不治，民流亡而未歸。井里蕭條，生計艱窘，周覽郊野，惻然傷之。固緣軍興以來，土曠人稀，元氣未復，而推原其故，實以民風逐末，一切治生本務，從未講求。爲之上者，復無以倡率董勸之，以故地有遺利，家無蓋藏，卽力穡農夫，亦勤於男耕，惰於女織。偶值水旱偏災，收成歉薄，賦稅無所供，老穉無所養，不得不轉徙四方。甚或飢寒切身，甘蹈刑網，言念及此，可爲痛心。夫天生人，無論男女，皆有恆業，足以自食其力，無待外求。衣食之源，農桑並重。本道籍隸吳興，蠶絲美利甲天下，嘗見八口之家，子婦竭三旬拮据，飼蠶十餘筐，纒絲易錢，足當農田百畝之入，舉家溫飽，寬然有餘。江南地土鬆柔、天氣和煖，與蠶性爲近。卽如郡屬四邑，惟溧陽最號蕃阜，其民亦以蠶絲爲業，富冠一郡。蓋以天地自然之利，爲斯民本富之源，婦職舉而家道昌，用力少而成功倍，吾民亦何憚而不爲乎。惟養蠶必先樹

桑，京口舊有蠶桑局，亂後中輟，且小民難與謀始，可與樂成，或因惜費而遷延，或以畏難而觀望，苟安疑阻，迄用無成。本道來自田間，粗知稼穡，亟思所以紓閭閻之困，爲吾民博求治生之方。捐廉派人前赴湖州購買柔桑萬株，並雇覓善種之人來鎮，先於城中隙地，酌量試植若干株，以爲之倡。一面諭總董吳州同等，就城鄉情形，妥議章程，設局勸辦。仍俟種植有成，再由本道采買繭種，延請蠶師，遍行倡導。除另行示諭外，爲此示仰郡城內外紳、士、軍、民、人等知悉！爾等須知蠶絲之利，十倍農事，無四時之勞，胼胝之苦，水旱之慮，賦稅之繁。種桑三年，采葉一世，大約每地一畝，種桑四五十株，飼蠶收絲可得八九斤。今日多種一分之桑，他年即多得一分之利。凡我父老子弟，其各互相勸勉，切實講求。一俟開局之後，報名認種，領取桑條，分畦列植。務期多多益善，灌溉以時，爲子孫美利之基，極家室豐盈之樂，庶無負本道勸勉保息，一片苦心。所有種桑事宜，謹就前賢成法，摘錄要言，開列於後。

計開：

一、辨桑種：桑本箕星之精，種類不一，樅少葉圓，大而豐厚者，皆魯桑之類，宜飼初生之蠶。樅多葉小，邊有鋸齒者，皆荆桑之類，宜飼三眠以後之蠶。以魯桑條接荆

桑身，盛茂亦久遠。

一、種桑子：夏初樁熟，揀肥大者淘淨陰乾，臨種時用柴灰拌勻，放一宿然後種之。芒種前後爲上時；夏至後爲下時；二、三月亦可種。掘地一段，打土極細，澆以糞水，攪起寸許，切不可深，深則不出。將種子布上，澆以清水，長四、五尺，即可移栽。又冬月苗長尺許，再上熟糞，加草於上，縱火燒去其梢；次日以水沃之，仍蓋以草。至春發出，只留旺者一枝，來年移栽。又鬆鬆打一稻草繩，以熟樁橫抹一過，令樁在繩縫中，掘熟地以埋之，深不過寸許，苗長移栽。此法較爲省便。

一、種桑樹：掘坑尺許，用糞和泥栽下，填土緊築。移樹勿傷小根，栽時須記原向。分行要寬，不可正對。春分前後栽之易活，九月至二月半亦可栽。空處宜種綠豆、黑豆等物，不宜種麥、穀。

一、盤桑條：九、十月揀連枝好柔條，盤作圓圈，掘坑一、二尺，和以糞土，緊緊埋築，少露梢尖。冬蓋腐草，春月搜去。正、二月亦可盤。

一、壓桑條：近土柔條，掘坑攢倒，泥土築實。條上枝梢，扶出土面，次年梢長二、三尺。春分時將老條逐節剪斷，將發出新條，剪去上梢，連根留二尺栽之。

一、接桑樹：種過三年，必須接換，葉乃厚大。春分前後，擇向陽好條，大如筋，長一尺者，削如馬耳。於本樹離地二、三尺處，將桑皮帶斜割開，如人字樣。刀口約寸半長，將馬耳朝外插入，以桑皮纏定，糞土包縛，令勿洩氣，清明後即活。次年將本樹上截鋸去，便成大樹。又不拘樹身大小，將頂上鋸截成盤，用刀削平，劈爲兩半，將接頭削如鴉嘴，長短須量劈縫，插入務要兩皮相著，包如前法。

一、修桑樹：長至六、七尺，臘正月間，砍去中心之枝，餘幹便向外長，如大傘之狀。枝不繁而葉自大。飼蠶時枝葉全翦下，須留一、二尺不翦。

一、培桑土：草長即鋤，土乾便灌。二八月及冬月，要上肥壅。豬羊牛馬之糞皆可，人糞尤宜。棉子、油渣、豆餅之類，性煖更肥，須窩熟用。

一、治桑蟲：見有蛀穴，桐油抹之即死，深入者用鐵絲插入殺之。

蠶桑雜說

諸家雜說

辨桑法

桑爲蠶本，育蠶必先植桑。桑有荆桑、魯桑之別。魯桑葉大樞少而根固，荆桑葉小樞多而質較堅。但桑種出之荆桑者居多，莫如以荆桑爲本，接以魯桑之條，根固葉茂，其法最善。

接桑法

接換之法，用魯桑條三寸許，削去一半，如馬耳式，約寸餘，急速反插荆桑皮內，麻扎

土擁，惟在時之融和，手之快密，封繫之固，擁包之厚。取春分前後，清明天氣，候芽出時，只留一芽，秋成條桑是也。

移栽剪桑法

條桑栽法，宜五尺許一本，如品字樣，不可對植。待次年正月，天氣清和，離地二尺，剪去上條，候芽出時，只留二芽，秋後條成，又五六尺許。待次年正月，離了尺許，復剪去如叉樣式，再留頂上各兩芽，餘芽抹去。來年又剪新枝，總留尺許，仿前法再剪，留而枝條又增倍矣。約五六年，至立夏後開翦，連枝葉盡行翦下飼蠶。翦至數年，桑成拳式，八九十拳不等，謂之拳桑。拳之大者，可留三四五條不等。次年立夏，又將拳處翦下飼蠶。連枝葉翦下者，一則省工，再則恐有雨溼，須倒懸於通風處，一時即乾，即可飼蠶矣。